

证券代码：300956

证券简称：英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吉安市井开区优特利投资有限公司、深圳聚和恒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19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深圳市优特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77.9385%股份，同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5 年 11 月 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225 号），深交所根据相关规定对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202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030017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在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并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披露了相关回复文件。

鉴于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的财务资料基准日为 2025 年 5 月 31 日，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到期。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8 日收到深交所通知，因公司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以下简称“《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深

交所对公司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2025年12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的加期审计和审阅、加期评估及相关申请文件更新补充工作已完成。根据《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深交所提交恢复审核的申请。

本次交易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本次交易能否取得前述批准、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英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